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

(股份代號：3988及4619(優先股))

公告

贖回二級資本債券

2018年9月3日，本行發行了10年期固定利率規模為人民幣400億元的二級資本債券（「本期債券」），並於2018年9月5日發佈了《關於二級資本債券發行完畢的公告》。根據本期債券募集說明書相關條款的規定，本期債券設有發行人贖回權，發行人有權在本期債券第五年末，即2023年9月5日贖回本期債券。

截至本公告日，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批准，本行已行使贖回權，全額贖回了本期債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3年9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為葛海蛟、劉金、林景臻、張勇*、張建剛*、黃秉華*、劉輝*、姜國華#、廖長江#、崔世平#、讓•路易•埃克拉#、鄂維南#、喬瓦尼•特里亞#。

*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